

臺灣文獻史料叢刊——第六輯

甲申傳信錄
乙變紀略
日曆

閩事紀略
閩中紀略

(合訂本)

臺灣大通書局印行

臺灣文獻史料叢刊

第六輯

甲申傳信錄
乙變紀略
甲日曆

閩事紀略
閩中紀略

(合訂本)

臺灣大通書局印行

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六四種

甲申傳信錄

錢

鼎

序

甲申三月，李闖蹂躪晉地，取宣大，將薄都。都城九門晝閉。余以三月十有二日，南步出左安門，闖寺詰之而返。十五日晨起，東步出齊化門，門者以爲謁東嶽大王者也，詰而獨與王氏子東走。日步行八十餘里，止寶抵之染城門村廟中。數日，聞闖入京師，遂不返。東行，訪路子於遵化，謀之道，宿山麓之六安村。村人秦姓者，訊余何行，余答曰：『闖寇入京師，然不難復也』。秦曰：『此村以東至關門，故嘗鏖戰猝敵，從軍伍之列者最夥。徒以餉匱而令賞不明，故悉退不復專軍。公能使督以大義，令即萬人，可集也』。明日遂行，北至遵化，則三月之二十六日也。撫臣宋權已拜闖節度使，督臣王允吉削髮去。而遵化守土之臣，方設彩亭龍案，拜讀闖寇傳諭郡縣之檄。於是余與路子相與愴然自廢，而無所復謀矣。止數日，路子遵海而南，余以舅氏在都，步行西。四月十有六日，復入京師。以故自李賊犯闕，至十六日還都不大詳。且一時人士四方咸集，當有紀錄可觀。余是以置而不書，而徒滯跡於燕三年。丙戌冬，客從江南攜甲申專來，所載國變錄、甲申紀變、國難紀、聞見紀略、國難睹紀、變記確傳、燕都日記、陳生再生錄、孤臣紀哭、陳方策揭凡十餘家，猥繁不倫，異端叢出，一時簡策無所折衷。

余於是博蒐見聞，勤咨與難諸賢，講求實錄。刊訛謬，芟蕪穢，補闕遺漏，分爲十篇。自丁亥，至癸巳之秋，更七載而後勒成一書，名之曰：『傳信錄』，而繫之曰：『甲申』，所以成一代鼎革之言也。或曰：『子之所言，皆信而無疑乎？』曰：『作春秋者所見異辭，所聞異辭，所傳聞亦異辭。所見三世，所聞四世，所聞者五世。世遠而聞見因以淆，三傳所以多龐也。太史公成一家書，而年表與記傳之年，世家與列傳之事，或自爲牴牾者多，亦傳聞者之使然也。余雖採之記說，諮之耳聞，猶從及見，余敢以自欺者欺人哉？所冀執簡之臣，不以忌諱於當時之士，謂余狂言，可矣。余何疑焉？』當湖樾農錢駉撰。

甲申傳信錄目次

序

卷一	(一)
卷二	(一七)
卷三	(三一)
卷四	(四九)
卷五	(六七)
卷六	(九三)
卷七	(一五)
卷八	(二九)
卷九	(三七)
卷十	(四三)
跋	(五二)

甲申傳信錄卷一

睿謨留憾

大明大行皇帝御諱由檢，光宗第五子，熹宗弟。初封信王。熹宗七年丁卯秋八月崩，遺命以上繼大統，遂即位。（按熹廟大漸時，逆璫等將謀逆，以魏良卿爲輔，母后臨朝稱制。張后心不允，力贊熹廟密旨召上受禪。上欲辭，張后遽曰：『皇叔義不可辭；且事急矣，宜速謝恩』。上故拜命，即匿上別宮。熹廟遂崩。魏忠賢及輔臣施鳳來等候詔於外。頃之，英國公張維賢入，挺鞭搜宮，上遂得立）。明年戊辰，改元崇禎。上英斷天挺，承神廟熹廟之後，反前弊，黜邪黨，勵精謀治，勤勤然有中興之思。然疆事日警，中原內虛，加以饑饉薦至，寇攘橫出，拮据天下十七年，而神器遽覆，遂死社稷。嗚呼！英睿謨猷，宵衣旰食，曾不一舒其懷，其留憾何極耶！數癸未仲秋入都，迄甲申之變，其所見聞者，具述其略，至於政治紀綱，職在太史，非野陋之所及。近敍危亡之故，月日之紀，故曰：『睿謨留憾』。其艱辛於社稷，誠知爲君難，爲臣不易也。誌之以俟作史者取裁。

崇禎十六年

癸未秋七月，上將行秋郊禮。以貢士大典，禮臣俱董闡寧。初十日，命成國公朱純臣代之。先是，滿洲兵以壬午秋入南，至河陽。徵兵四方，明年春始集，而兵戎且出。督臣范志完遏其歸路，以隻輪不返爲功。輔臣周延儒請視師，誓不負詔。上從之。二臣以大捷告而滿洲盡出。初聞捷時，上大喜，賜太平宴。及二臣奸覺，上怒甚。罷延儒，放歸；收范志完及趙光汙獄。

是歲以兵戎入，故公車道梗，貢士更以八月二十七日放榜。會元陳名夏，一榜凡四百人。

九月十四日殿試。狀元楊廷鑑，榜眼宋之繩，探花陳名夏。

是月，闖獻二寇躡楚豫荆襄之間，烈燄甚熾，國家力屈兵殫，朝廷罔措。上懸奇謀、異勇、富國、強兵四科募士，而應者卒鮮。於是進士陳丹衷疏薦副總兵成大用，以招練廣西士兵，力掃羣寇。疏上，上大悅之。

冬十月，授陳丹衷河南道監察御史，奉勅徵廣西賦稅爲兵餉。大用練兵廣西，而闖已陷秦關矣。

十一月，以潼關告變，命余應桂爲秦督，李化熙總制三邊。應桂憂懼而泣，及陞辭

，請曰：『不益餉，臣雖去，無益』。上爲之默然。中樞之行，至晉一無所爲。遼巡河上，而西安已全陷矣。賊既入西安，遂定僭位稱號，謀渡河而東。余應桂方閱兵河上，聞賊將至，遽走太原。

是月殺舊督臣范志完、趙光汴、吏部文選司郎中吳昌時、鎮臣薛敏中。（光汴九江人，乙丑進士。崇禎十五年十一月十五日，滿洲破薊州。十八日光汴以劾鄧希詔流廣西。是冬聞命還會稽，家貲二十七萬七千，各與三萬奉母，自攜三萬入京周延儒遣長班索銀五千，光汴勉與三千。補薊遼總督，未幾受事，竭貲犒士。延儒、范志完盡放滿洲以出，而光汴與戮，傷已）。

方岳貢、邱瑜、李建泰、范景文。

右四人十二月月上旬爲相。

是月舊輔臣周延儒復徵入京，賜死。

十五日，戒五城清道，馳西域所獻千里馬。上欲試之，尋罷。

二十日，賊從沙渦渡河攻平陽，知府張嶙然以城先降，而三晉聞之風，靡矣。

崇禎十七年甲申春正月朔旦，朝罷，上揖閣臣賜茶。閣臣並云：『庫藏久虛，外餉不至，一切邊費，刻不可緩，所恃者皇上內帑耳』。上默然良久曰：『今日內帑難以告先生』！語畢，潸然淚下。

初九日，賊牒文兵部，署文以大順永昌年號，約戰。三月十日至，兵部執訊之，乃京師人，從涿州還，遇逆旅人暴病云：『山西撫移文，期是日到；誤期當斬』。病劇，與銀十兩，使遞。兵部以爲詐，斬之。上以賊急，召對輔臣曰：『諸臣獨無能爲朕分憂乎？』李建泰自言：『臣西人，頗知賊中事。臣願於本地募餉百萬，治兵剿賊，否則毋使東渡』。建泰復奏：『進士石隆，願單騎走陝，北連甘寧鎮兵，外連羌部。召募忠勇，勸輸義餉，剿賊立功。否則內守西河，扼吭延安，賊不得東渡』。上欲用之。建泰復言俟臣到西，酌其可用，請之。

十六日，命輔臣李建泰督師剿賊，告廟賜劍，御正陽門樓，餞之曰：『先生此去，如朕親行』。上目送之二里許，方還宮。以兵部主事凌駟監軍。是日風沙大作，占者以爲不利行師，而建泰所乘輜折楨，時京營總兵王家美率營兵五千從行。十七日，從兵逃歸者三千，建泰氣阻，遲遲而行；日行不過三十里。時進士程源送建泰至真定。曰：『今公此行當兼程抵太原，收拾三晉以蔽神京。若三晉夫守，無可爲矣』。

十九日，吏部奏：寇窺渡，三晉披靡。賊馬未到，而城池已空；僞檄方傳，而人心胥亂。議復保督，重察警，厚儲防，緝煽惑，急練戰，謹聯絡六事；而緝煽惑責之秦人爲科道官者，廉察之，恐爲伏奸以應寇也。

二十八日平陽陷告，沿河洲郡悉置僞官。余應桂及諸將聞平陽陷，望風爭避，太原

無兵矣。

二月初八日，賊至太原，以數卒上城，開門而入。殺太原府知府；撫臣蔡懋德、布政趙建極死之。

先是，李建泰至東平，兵頗不戢，百姓閉門不敢納。兵譁三日，乃入城。薊鎮督王永吉請撤寧遠入保，太常寺卿吳麟徵具疏力贊其事。時眞定府知府邱茂華聞賊警，移家屬於城外。總制徐標執茂華。茂華本部卒以求中軍不得，怨標。嗣標登城畫守禦，劫縛出城，殺之，劈獄出茂華。茂華遂牒所屬州縣，約叛降賊。

是月，上以太監盧惟寧、高起潛、杜勳等十人爲天津，通州薊鎮、宣府、山海、山東、兩淮、江浙、兩粵各鎮監軍。

二十六日，命戶部尚書倪元璐歸翰林詹事，專候聽講，別推戶部尚書。繼以大理寺寺丞吳履中爲戶部侍郎，管尚書事。

二十八日，上命閣臣傳五府六部各入，授以手筭，各修職守事宜彙進上。上御文華殿，各筭既進。左諭德李明睿，少詹項煜，請上南遷；都御史李邦華請太子監國南京。上返覆觀之，怒甚，少間色漸平。事竟留宮中，不發。

三月初一日，召對陳州生員張鑾中左門，請皇子監國南京，擇一二老臣忠愛大臣輔之。左諭德李明睿請南遷，日日上奏。翰林戶部尚書倪元璐、都御史李邦華，請太子監

國南京。上曰：『朕方責諸臣以大義，而使太子出，是倡逃也。其謂社稷何！』會科臣光時亨具奏以爲不可，議遂寢。

是月，昌平兵變，官衙民舍，焚卻殆盡。撫臣何謙捕斬亂首，撫之。

初二日，榆林陷告，廷議調寧遠總兵吳三桂，道遠未進。劉澤清不奉詔。劉澤清嘗云：『天下變，山東不爲他人有耳！』

初三日，傳諭守城，盤詰出入。命輔臣魏藻德兼兵部尚書，駐天津調兵。方岳貢兼戶部尚書，駐濟寧督漕。會有北人上言：『各官不可使出，出即潛遁，無爲朝廷用者』。遂止不遣。允輔臣陳演、蔣德璟致仕回籍。

初四日，賊陷寧武，鎮臣周遇吉力戰，死之。命襄城伯李國楨練京營兵，守西直門。○
欽天監奏帝星下移，詔百官修省，而大僚職官飲酒高會，如太平時。

初五日，李建泰以病告，兵士逃亡略盡。上時發內帑數萬，調宣府太監杜勳、山海關總兵唐通協守居庸關。

初六日，會議措餉。凡在獄犯官，如曾纓、董象恆、侯恂、王志舉、王永祚、陳睿謨、鄭三陽七人，皆充餉贖罪。

吏部尚書李遇知議以勳戚世臣加爵，大小諸臣諭獎，各捐助餉銀。上然之。江南大

僚士民共舉舊司馬張國維爲浙直總制，練兵輸餉。如議。加總兵銜。唐通、吳三桂、左良玉、黃得功四人加伯爵。劉澤清、鄭芝龍二人加侯爵，協剿羣寇立功。

初七日，召對新翰林官於中左門。探花陳名夏先有招募山東義勇等事疏；因言淮揚要害，宜鍊兵重鎮，廷對稱旨。即御前拜命爲戶兵兩科都給事中，兼翰林院修撰，許以不日重用。檢討方以智具疏請出淮上，招募豪傑。中書劉中藻亦請出外募兵，俱未報。初八日，上召戶部侍郎吳履中入，問庫內現銀幾何。答曰：僅存八萬。上曰：『以備城守，雖各邊月餉，亦不可發』。履中極言：『若無九邊，京師安守』？上不聽。

是日，賊至陽和，副總兵姜瑄叛降。官民或椎牛載酒以先，或預爲六膳進食，至有掠民子女以獻者。京城九門鎖鑰益嚴。

初九日，賊陷宜府，巡撫朱之馮死之，大同陷。

以司禮監掌印太監王承恩爲京城內外提督軍門。

初十日，太康伯張國紀捐銀二萬助餉，特遣東廠太監徐本正進國紀，加以侯爵。嘉定伯周奎止捐銀一萬，其餘勳戚無有及萬者。

上懸令助餉，升爵有差，措餉及萬者建坊。王永祚、曹化淳共捐銀五萬；徐本正捐銀加於永祚，化淳上；王之心捐銀一萬。

魏藻德捐銀五百。

陳演既放，復召至上前，極言清苦，從未向吏、兵二部討一缺，爲辭。

百官相率共議出餉，或以衙門，或以省直，各彙集出之。如浙江六千，山東四千之類。山東省共輸至三千一百，刑部尙書張忻捐銀九百兩足之。然所派亦不甚均，多有擁厚貲而不樂輸者。先後所捐，僅至二十餘萬。

內臣有怨望者。或題宮闕壁云：『此處不留人，自有留人處』。

十一日，頒罪已之詔，盡捐加派三餉。募擒李自成者，爵伯，賜銀萬。諸脅從及賊降，皆許帶罪立功。因諭：『各路官兵，凡忠勇之士，倡義之王，有志封拜者，水陸並進』。鐫板印，上用御璽，張示各處。

十三日增各門兵，餉益不給，人止給錢百餘。

是日，賊至居庸。唐通、杜勳叛，盡獻帑餉。撫臣何謙帶罪協守居庸，逃去，賊遂入關。乘勢席捲，人心震懼。

上自是月初三日，始日召六臣羣僚議戎事，絕無良策。上顧舉朝無人，每回宮必痛哭而入。各門分設大軍紅尼諸礮，礮所伏處，立營守之。每日以部屬輪督九門，三營大兵，屯於門外，統帥衛官而已。

十四日，居庸關陷告。起用舊司禮太監曹化淳，督守彰義門。

十五日，京城九門俱閉，風沙大作。正陽門武安侯廟左旗竿，中劈爲兩截，橫於道

上。

十六日，賊由紅門川突攻昌平州。總兵李守鏐及監軍太監並逃去。

十六日，賊犯十二陵，焚亨殿，伐松柏。自西山連營達沙河，無隙地，直犯阜城門。終夜焚掠，火光燭天。

是日，上召對各官諸臣，惘然無措。都城女牆共計五萬四千四百丈有奇。京營兵向無實籍，多爲大璫隱佔。加以癸未疫死甚衆，其精銳者，又爲新漕內臣選去。時登陴止老弱數千人，太監萬餘人。凡三女牆止一人瞭望。放礮射箭，不撤晝夜。無造飯者，兵皆饑餒不堪。初時，有太監送飯盛以木桶，聽卒攢食之。至是不復送飯，守城兵死者甚多。

十七日，賊分兵東至高碑店，西薄西直門。礮轟震天，人情惶擾。鉛子飛入城中如雨。西直門塌其一角，守陴太監褚憲章放鐵器大礮，礮炸，燒死。上令各監局掌印以下大小太監俱充城哨，於是每女牆始得一人，而炊竈未立。卒以錢抵市，取食上城，兵餉倍艱。

是日，厚載門有小民捐銀三百兩。又一老人年六十餘，久居彰義門外，時避入城中。一生積儲四百金，痛哭出輸戶都。上皆官以錦衣千戶。

上召九卿科道官議事，命兵部速調兵，諸臣束手無策。上泣下，諸臣亦相視泣下。

或言乏員。當今之急，無如考選科道。至是新授御史一十八人，添督九門。起用舊給事中章正宸，而戶部侍郎吳履中復申捐貲募兵議。藻德謂上曰：『營兵屢經守城，然尚膽怯，善驚走。百姓非素習，益畏懼。一人驚走，搖惑衆心，反致誤事』。上以爲然，遂禁官不得登城。登城者惟大司馬及文武京營巡視各官數人而已，餘雖守門卿寺科道官，都不得上，而閉紫禁城東西長安各門甚嚴。輔臣入閣，詳驗始入。

是日，賊遣叛監杜勳縋城入講和，盛言李闖人馬強衆。議割西北一帶，分國而王，並犒賞軍銀百萬，退守河南。當局茫然無應。內臣告上，上密召見之平臺，輔臣魏藻德在焉。勳具以事白上，且言聞既受封，願爲朝廷內退羣寇，尤能以勁兵助制遼藩，但不奉詔與覲耳。因勸上如請爲便。上語藻德曰：『此議何如？今事已急，可一言決之』。藻德默然不答，鞠躬俯首而已。上憂惑不能坐，於龍椅後靠立，再四詢藻德定議，藻德終無一辭。上命勳且回話，朕計定，另有旨。復縋勳還營。勳既出，上以藻德不言，且勢困，推龍椅倒地而入。藻德遂出。薄暮，太常卿吳麟徵坐西直門，登城望賊，知勢難支。急馳入朝，欲面陳要事，遇藻德於朝門，語之故。藻德云：『皇上煩甚，已休息，不必入也』。手挽之出。

十八日，辰刻，上傳取箭數千，卦紫禁城內，至午不出。諸臣因言左、吳俱封伯，而劉鎮近在東省，獨不與，恐有他變。請魏、范諸臣出閣議之，即具揭封東安伯。左都